

2023 年度
南安市林业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2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3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五部分 附件	3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安市林业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林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研究、拟定全市林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计划，依法检查监督贯彻执行情况；拟定并组织实施林业用地使用规划；指导全市林业经济体制改革。

（二）组织、指导国土绿化和植树造林、封山育林、治沙、种草、天然林保护等林业生态环境建设；组织、指导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类型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流域森林生态系统、沿海防护林体系的建设和管理；组织、指导除城市规划区以外的古树名木保护工作。

（三）组织、指导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与合理开发；负责陆生濒危物种及国家、省保护的陆生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进出口的审核工作；组织、协调全市湿地保护工作。

（四）组织、指导全市林木种苗生产、管理及各类商品林（包括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药用林、竹林）、特种用途林、工业原料林基地建设与管理；对包括木竹生产及加工、林产化工、木片生产、木浆造纸、森林旅游、药材、花卉、陆生野生动植物种、养、加工业在内的林产业实行行业

管理；指导林业企业的改革与发展和林产品市场体系规划。

（五）组织、指导全市森林资源（含经济林、薪炭林、热带林作物、红树林及其他特种用途林）的管理和资源调查规划、设计、动态监测、评估与统计；审核并监督森林资源的使用；组织森林经营方案和森林采伐限额的编制及批准后的实施监督；依法监督凭证采伐（狩猎）、运输、经营加工木竹及陆生野生动植物；负责林地、林木权属管理和征用、占用林地的审核。

（六）管理市级林业各项资金，监督全市林业基金的管理和使用；指导林业基本建设；负责林业重点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的审核，提出林业发展的经济调节意见；组织、指导全市林业统计工作。

（七）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和森林公安队伍建设，维护林区社会治安秩序；指导、协调、监督检查破坏森林资源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案件；组织、指导全市森林病虫害的预测预报、防治和森林植物检疫工作。

（八）组织、指导林业科技创新工作，组织科研项目攻关和科研成果的推广应用；管理本行业标准化和质量管理工作，组织植物新品种保护和管理的工作。

（九）组织、指导全市林业引资、信息化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林业教育、宣传工作和林业队伍建设；监督林业行业安全工作。

(十) 受市政府委托，协助管理市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市调查处理山林纠纷工作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十一) 负责乡镇林业站人事、调配、工资、业务教育培训等管理工作。

(十二)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南安市林业局部门包括 3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7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1	南安市林业局	行政单位	9
2	南安市森林病虫害防治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3	南安市林业基金管理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4	南安市森林资源管理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
5	南安市林业局营林管理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6	南安市林业科技推广站	全额拨款事	2

		业单位	
7	南安市林业行政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事 业单位	2
8	派驻乡镇林业站	全额拨款事 业单位	4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南安市林业局部门主要任务是：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部署要求，传承弘扬“晋江经验”，持续燃旺“争优、争先、争效”之火，努力推动林业改革发展工作取得新成效。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强化用林要素保障。全力争指标提质效，保障项目用林需求，共审核审批林地项目 204 个，涉林面积 4155 亩。2023 年度泉州市林业局分解下达我市永久用林林地定额 125 公顷，5 月份我市已全部用完林地定额指标，经多次向上争取，共争取泉州市林地备用定额 95 公顷（泉州市备用定额 100 公顷）、省级统筹林地定额 13 公顷。全市去年使用林地定额 233 公顷，为泉州市之最。

（二）推深做实林长制工作。2023 年我市林长制考核获泉州市第三名。一是启动源头精准护林。向省林业局争取资

金 166.27 万元，采购无人机 26 台，培训无人机驾驶员 44 人，科学区划森林管护区、制定巡山路线，构建全域覆盖的森林资源网格化管护体系。9 月份我局在全省林长制业务培训班上作《“出真招促实效”南安市深化林长制工作推动护林员队伍职业化改革进程》典型发言。我市护林员吴清花同志荣获福建省首届“最美护林员”称号。二是创新资源保护责任追究机制。牵头制定出台《南安市林（草、湿）地管理暨责任倒查机制（试行）》，压实各方行政管理单位责任，该做法获泉州市林长办行文推广。三是建立森林资源联合监管执法协作机制。建立“林长+警长+检察长+院长”协作机制，打通行刑衔接桎梏，办理各类涉林案件 243 起，罚款 923 万余元；移送刑事案件 24 起，与森林警察大队累计联合出动 80 余次。在罗山林场设立泉州市首个森林警察林和“涉案珍稀植物迁地保护基地”。

（三）建设森林防灾减灾体系。一是完成互花米除治任务。按照“一年明显见效、二年基本除治、三年完成修复”的目标，通过组织开展“泉州市级专班督导+本级专班协调指导+无人机监察”和指导划分除治管护网格，加强对全市互花米草除治巡查，完成互花米草复萌问题整改 9 处 102 亩；完成红树林种植（生态修复）面积 89.23 亩，占上级下达任务 77.81 亩的 114.7%。二是开展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投入专项经费 3000 万元，调配技术人员 66 名和专职护林员组成

防控行动队，完成松材线虫病防治性采伐 80447 亩，占任务 20000 亩的 402.2%。三是加强森林火灾防范。建设森林资源管护重点巡护试点，开展码头、诗山、梅山县级试点建设，带动全市 397 个村（居）全面完成森林资源管护重点巡护工作，年度未发生重大森林火灾。

（四）建设林业重点项目。一是开展森林提质行动。全面完成造林绿化任务，完成植树造林 11055 亩、完成森林抚育 30639 亩、完成封山育林 11487 亩，超额完成泉州市下达的任务。开展试点示范项目。承担泉州市 21 世纪海丝名城国土绿化试点示范项目（2023-2024 年）81613 亩，获上级财政补助资金 5000 多万元，任务和资金量居泉州之最。2023 年实施 48037 亩，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其中建设泉三高速公路两侧山体绿化精品示范片（人工造林）601 亩，项目采取三年绩效承包的做法和成效获省、泉州市林业主管部门高度好评，12 月下旬南安市委市政府召开现场会并全市推广。二是推进林业碳汇工作。开展省级林业碳中和试点项目和林业碳汇基地建设，稳步推进碳交易，成功开通全国碳汇一般账户（具备交易碳汇 CCER 的条件），同步开发南安林业碳票。三是实施国土绿化行动。制定《南安市 2023 年国土绿化行动实施方案》，实施《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安市乡村绿化美化宜居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统筹推进全市国土绿化项目实施，建设乡村绿化项目 31 个，完成 22

个口袋公园、20处立体绿化、茂盛路裸露山体整治、金河大道两侧绿化提升、霞美鸡笼山和丰州石砬矿山裸山整治等项目建设。

（五）开展森林督查图斑整治工作。采取严部署、强督导、重协作、抓违建、建机制等强有力措施，2023年完成省环保督察涉林行政案件103起，完成率100%；完成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涉林刑事案件23起，完成率100%；完成历年涉林违法图斑整改190起；完成2023年各级下发涉林违法图斑251起；完成省环保督察信访件整改5宗，完成率100%；积极开展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涉林案件办理工作。

（六）大力发展绿色产业。一是招商引资取得成效。完成招商引资签约项目4个，签订投资意向14.1亿元，超额完成任务，其中引进泉州市台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落地柳城街道，签订投资意向2.8亿元，建设牛樟树智慧种植基地5000亩，培育“种植-加工-转化”完整链条，该项目列入南安市级重点招商项目，产业发展模式获省林业局领导充分肯定。积极谋划2024年招商引资工作，举办南安市林业招商引资暨林业生态产品推介会。二是推动南台融合发展。加强与台企人才技术交流、品种引进等合作，引进25万株台湾山苏苗，建设山苏种植示范基地，年亩产量达1000斤，年亩产经济效益1.5万元以上。三是培壮新型经营主体。积极培育新型林业经营主体，扶持一批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做大做强，

新增获评省级林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 家，泉州市级林业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2 家、示范家庭林场 3 家，完成省级新型林业经营主体标准化建设 11 家。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南安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8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340.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5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9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65.9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020.59	本年支出合计	5047.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2.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3
总计	5052.93	总计	5052.9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南安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5020.59	4680.01	0.00	0.00	0.00	0.00	340.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54	24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54	24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3	3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83	67.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9	129.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8	1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97	3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7	3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9	5.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28	3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639.07	4298.49	0.00	0.00	0.00	0.00	340.58
21302	林业和草原	4265.29	3924.71	0.00	0.00	0.00	0.00	340.58
2130201	行政运行	214.12	213.62	0.00	0.00	0.00	0.00	0.5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4	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126.06	112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45.91	445.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4.10	1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1.25	3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1.01	15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7.44	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16.50	1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18.02	718.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33.35	1093.27	0.00	0.00	0.00	0.00	340.0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70.28	17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70.28	17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3.50	20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3.50	20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南安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047.50	1621.69	3425.8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54	243.5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54	243.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3	30.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83	67.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9	129.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8	15.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97	37.9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7	37.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9	5.6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28	32.28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665.99	1340.18	3325.81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292.21	1340.18	2952.03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214.12	214.12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4	0.00	7.54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126.06	1126.06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45.91	0.00	445.91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4.10	0.00	14.1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1.25	0.00	31.25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1.01	0.00	151.01	0.00	0.00	0.0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7.44	0.00	7.44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16.50	0.00	116.5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18.02	0.00	718.02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60.26	0.00	1460.26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70.28	0.00	170.28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70.28	0.00	170.28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3.50	0.00	203.5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3.50	0.00	203.5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南安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68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54	243.54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97	37.97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98.49	4298.49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80.01	本年支出合计	4680.01	4680.0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0	2.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总计	4682.01	总计	4682.01	4682.0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南安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680.01	1621.19	3058.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54	243.5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54	243.5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3	30.1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7.83	67.8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9	129.8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8	15.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97	37.9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7	37.9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9	5.6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28	32.2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298.49	1339.68	2958.81
21302	林业和草原	3924.71	1339.68	2585.03
2130201	行政运行	213.62	213.62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4	0.00	7.54
2130204	事业机构	1126.06	1126.06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45.91	0.00	445.91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4.10	0.00	14.1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31.25	0.00	31.25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51.01	0.00	151.01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7.44	0.00	7.44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16.50	0.00	116.5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18.02	0.00	718.02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93.27	0.00	1093.27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70.28	0.00	170.28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70.28	0.00	170.28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3.50	0.00	203.5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3.50	0.00	203.5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0	0.00	10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0	0.00	10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0	0.00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南安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34.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5.80	30201	办公费	14.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2.02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05.0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5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35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18	30207	邮电费	4.6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8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30211	差旅费	0.5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4.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3.5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8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9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0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2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8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4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63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44.03	公用经费合计				77.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南安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4.43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5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58
3. 公务接待费	6	0.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南安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南安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5052.93万元，支出总计5052.9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1452.53万元，下降22.33%。主要是工作任务减少，各项工作经费相应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5020.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43.26万元，下降22.3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80.01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340.58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5047.5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55.96万元，下降22.3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21.6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44.53 万

元，公用支出 77.16 万元。

2. 项目支出 3425.81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682.01 万元，支出总计 4682.0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108.04 万元，下降 19.14%。主要是：上级安排的工作任务减少，对应的补助资金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680.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08.04 万元，下降 19.1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30.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8 万元，增长 16.56%。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增加，发放一次性安置补助费，导致费用增加。

(二)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7.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2 万元，增长 1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增加，相应的退休经费增加。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90 万元，增长 49.3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变动，缴交基数上调，缴交养老保险费用增加。

(四)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60 万元，增长 121.47%。主要原因是本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补足以前年度职业年金导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五)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5.6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0 万元，增长 29.6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疗保险基数增加，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六)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2.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5 万元，增长 4.0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变动，缴交基数上调，缴交事业单位医疗费用增加。

(七) 2130201-行政运行支出 213.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64 万元，下降 8.8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办公费减。

(八) 21302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7.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2.62 万元，下降 91.64%。主要原因是当年项目支出减少。

(九) 2130204-事业机构支出 1126.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8.13 万元，增长 18.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进

人员。

(十) 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支出 445.9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19.39 万元, 下降 64.76%。主要原因是森林资源培育项目支出减少。

(十一) 2130206-技术推广与转化支出 14.1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0 万元, 增长 41.00%。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的建设任务增加。

(十二) 2130207-森林资源管理支出 31.2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03 万元, 下降 41.3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十三) 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 151.0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8.70 万元, 增长 63.59%。主要原因是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投入的增加。

(十四) 2130213-执法与监督支出 7.4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46 万元, 下降 76.6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执法与监督项目支出减少。

(十五) 2130221-产业化管理支出 116.5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7.85 万元, 下降 40.06%。主要原因是建设任务减少。

(十六)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支出 718.0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25.16 万元, 下降 58.81%。主要原因是今年该科目的项目较去年有所减少, 故支出较少。

(十七)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93.2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4.52 万元, 增长 61.07%。主要原因是本年建设任务增加, 支出增加。

(十八) 2130803-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支出 170.28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28 万元, 增长 17.43%。主要原因是投保面积增加。

(十九)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203.5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8.32 万元, 增长 138.91%。主要原因是建设任务增多, 支出增多。

(二十) 2240799-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0.00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净增加 10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用于杜苏芮台风灾后重建项目支出, 支出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0%, 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

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21.1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544.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77.1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4.43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9.62%;较上年减少20.13万元,下降81.96%。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0.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当年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全年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当年也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费用,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当年决算数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当年及上年均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费用,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5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41%;较上年减少19.69万元,下降84.62%。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较上年减少15.16万元,下降100.00%。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0辆,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进行公车购置更换。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上年度购置一辆公车，今年未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5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0.39%；较上年减少 4.53 万元，下降 55.86%。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以及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维修维护费用减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4.29%；较上年减少 0.44 万元，下降 34.11%。当年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不必要的接待支出。当年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检查减少，接待次数减少。累计接待 17 批次、85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泉财指标〔2022〕1032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闽财资环指〔2022〕44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互花米草除治修复补助资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13.48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2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泉财指标〔2022〕1032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闽财资环指〔2022〕

44号提前下达2023年互花米草除治修复补助资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1013.48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2个、0个、0个、0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7.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36.33%，主要是：新招录人员及退休人员增加，对应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0.6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0.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0.4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

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泉财指标 (2022) 1032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南安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南安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7.48	967.48	771.87	10	79.7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7.48	967.48	771.87	—	79.7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植树造林面积 1.044 万亩，松林改造 0.45 万亩，重点区位改善 0.08 万亩，森林村庄 5 个			采购无人机 26 台，培训无人机驾驶员 44 人，科学区划森林管护区、制定巡山路线，构建全域覆盖的森林资源网格化管护体系。建立“林长+警长+检察长+院长”协作机制，打通行刑衔接桎梏，办理各类涉林案件 243 起，罚款 923 万余元；移送刑事案件 24 起，与森林警察大队累计联合出动 80 余次。全面完成造林绿化任务，完成植树造林 11055 亩、完成森林抚育 30639 亩、完成封山育林 11487 亩，超额完成泉州市下达的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业站服务能力建设补助标准 (个)	≥20 万	20	10	10	
			涉林事项办理到户数	≥10 个	1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松林择间伐抚育完成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业站职工满意度	≥90%	91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树造林面积	≥1.044 万亩	1.1	10	10	
			森林村庄建设个数	≥5 个	5	10	10	
		质量指标	造林成活率	≥85%	90	10	10	
时效指标		造林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闽财资环指〔2022〕44号提前下达2023年互花米草除治修复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南安市林业局		实施单位		南安市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00	46.00	46.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00	46.00	46.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互花米草治理 389 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66 万元	66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水域资源是否得到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无	得到有效保护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数量	≥2 人	1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功能改善	明显无	明显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对互花米草除治满意度	≥90%	92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修复面积	≥77.9 亩	389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互花米草除治及时完成率	≥95%	100	15	15		
总分						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泉财指标〔2022〕1032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完成无人机购置及造林绿化工作等

（二）主要成效

采购无人机 26 台，培训无人机驾驶员 44 人，科学区划森林管护区、制定巡山路线，构建全域覆盖的森林资源网格化管护体系。建立“林长+警长+检察长+院长”协作机制，打通行刑衔接桎梏，办理各类涉林案件 243 起，罚款 923 万余元；移送刑事案件 24 起，与森林警察大队累计联合出动 80 余次。全面完成造林绿化任务，完成植树造林 11055 亩、完成森林抚育 30639 亩、完成封山育林 11487 亩，超额完成泉州市下达的任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8 个，实际完成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林业站服务能力建设补助标准（个）（万），目标值 20，完成值 20，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植树造林面积(万亩), 目标值 1.044, 完成值 1.1, 分值 10, 得分 10。

2) 森林村庄建设个数(个), 目标值 5, 完成值 5, 分值 10, 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造林成活率(%), 目标值 85, 完成值 90, 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造林完成及时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涉林事项办理到户数(个), 目标值 10, 完成值 10, 分值 15, 得分 15。

3、生态效益指标

1) 松林择间伐抚育完成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5, 得分 15。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林业站职工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1, 分值 10, 得分 10。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闽财资环指〔2022〕44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互花米草
除治修复补助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全面完成 389 亩互花米草治理

(二) 主要成效

完成互花米草治理 389 亩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8 个，实际完成 8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补助金额(万元)，目标值 66，完成值 66，分值 5，得分 5。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1) 水域资源是否得到保护(无)，目标值得到有效保护，完成值得到有效保护，分值 5，得分 5。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生态修复面积(亩)，目标值 77.9，完成值 389，分值 15，得分 15。

2、质量指标

1)项目完成及时率(%),目标值100,完成值100,分值10,得分10。

3、时效指标

1)互花米草除治及时完成率(%),目标值95,完成值100,分值15,得分15。

(三)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提供就业数量(人),目标值2,完成值10,分值15,得分15。

3、生态效益指标

1)生态功能改善(无),目标值明显,完成值明显,分值15,得分15。

(四)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社会群众对互花米草除治满意度(%),目标值90,完成值92,分值10,得分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因上级任务下达不够及时,导致整个项目进度开始较为缓慢,后期需要赶进度,对于工作的质量问题有所影响。

(二) 改进措施

建议提前谋划，尽早开工，保证项目工期，确保保质保量完成除治工作。